

## 109 學年度下學期 5/18~7/2 停課期間午餐退費辦理方式

### 公告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召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會議摘要，為避免學生或家長到校領取現金造成群聚，自 110 年 5 月 18 日起至 7 月 2 日止之停課期間未到校用餐之午餐費退費，將採取折抵新學年度（110 年學年度）之午餐費用方式辦理，感謝您的配合。

二、倘若家長您仍然有提前退費需求，可聯繫各班導師或學校承辦人，若您還有相關疑問者，請洽學務處衛生組。

電話：(02) 22618316 分機 825

